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<u>江苏中设集团工程检测有限公司</u>(联合体)参加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的(单位名称)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采购编号为 JSZC-320900-JSYF-G2025-0020,(项目名称)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市区桥梁定期检测服务(分包号:/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小体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(标的名称) 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市区桥梁定期检测服务</u>,属于<u>其他</u> **未列明行业**; 承接企业为 <u>(企业名称) 江苏中设集团工程检测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61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2631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2944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少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(标的名称)/</u>,属于<u>/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/</u>,从业人员<u>/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/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/</u>万元,属于<u>(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/</u>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LA 公章 江苏,以集团工程检测有限公司

対期: 2025年10月8日

备注 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工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 2: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